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因COVID-19確診中重症住院隔離治療無法全程參加112學年度統測考試  
考生特殊需求申請表**

**考生填妥本表後請直接傳真至本委員會**

考 生 姓 名 <small>(請正楷書寫，字跡勿潦草)</small>	統 測 准 考 證 號 碼	就讀高中學校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聯 絡 電 話 ( )
		行 動 電 話
E - m a i l		傳 真 電 話 ( )

**【證明文件黏貼處】**

請提供如下所需證明文件：

醫院醫師開立之COVID-19**確診診斷書**與**住院證明**(正本或加蓋醫院關防之副本)

填報日期：112年\_\_月\_\_日 考生簽名：\_\_\_\_\_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 |                            |   |
|----------------------------|---|
| <b>注<br/>意<br/>事<br/>項</b>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申請表資料考生應正楷親自詳實填寫正確，請勿潦草，內容如有不實，考生應自負法律之責。</li> <li>2.聯絡方式：電話號碼：(02)2772-5333 分機211、215</li> <li>3.證明文件：須請醫院醫師開立<b>COVID-19確診診斷書</b>與<b>住院證明</b>(正本或加蓋醫院關防之副本)。</li> <li>4.證明文件繳交方式(傳真或E-mail後，須以電話向本委員會確認已收到傳真或E-mail)：<br/>方式1：傳真：(02)2773-8881、方式2：E-mail:enter42@ntut.edu.tw</li> <li>5.考生應於<b>112年5月8日10：00起至5月12日17：00前</b>提出申請，逾期概不予受理。</li> <li>6.經審查通過者，始具備統測專案考生資格。</li> </ol> |
|----------------------------|---|

----- 【以下部分考生不用填寫】 -----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因應疫情確診未取得統一入學測驗成績之考生特殊需求申請處理情形**

回覆日期	112年__月__日	承辦人核章	主管核章
資格審查結果	統測專案考生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